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ST精功 公告编号:2014-081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集团”)的通知,精功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质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并于2014年1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目前,精功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1,954万股,司法冻结公司股份1,700万股,合计13,6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8%。截止到目前,精功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1,954万股,司法冻结公司股份1,700万股,合计13,6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8%。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0日

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丰汇”)已于2014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公告,将于2014年11月17日-2014年12月5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中航证券将自2014年11月20日起办理华泰柏瑞丰汇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cavsec.com

2、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优选混合”)已于2014年11月10日在证券时报公告,将于2014年11月17日-2014年12月12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长城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长城证券、新时代证券将自2014年11月20日起办理华泰柏瑞量化优选混合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址:www.cgsse.com

2、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2002、95398
公司网址:www.xts.com.cn

3、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股票代码:6006820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14-079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4年11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安排和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潘利建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陈鹤宁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详见上网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19日

附件:

1、潘利建先生简历:

潘利建,男,1970年出生,硕士,会计师,历任中化江苏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金鹰国际汽车销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南京新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南京新百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潘利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2、陈鹤宁女士简历:

陈鹤宁,女,1961年出生,EMBA,医学学士,曾任省级机关处长,英国赫德伯尔医药公司区域经理、市场开发部经理,英国康复理疗公司总经理,英格兰德信咨询(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英国赫德伯尔医药公司

区域经理、市场开发部经理,英国康复理疗公司总经理,英格兰德信咨询(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鹤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股东名称:南京新百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 2014-080

股票代码:6006820 股票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14-079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檀加敏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檀加敏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檀加敏先生的辞职报告将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檀加敏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檀加敏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